



FRANKLIN
TEMPLETON

產品資料概要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富蘭克林美國機會基金

發行人：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

最後更新：2022 年 7 月

-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資料。
- 本概要是銷售文件的一部分。
- 請勿單憑本概要作投資決定。

資料便覽

管理公司：Franklin Templeton International Services S.à r.l.

投資經理：Franklin Advisers, Inc., 美國（內部委託）

存管人：J.P. Morgan SE, 盧森堡分行

基金貨幣：美元

本基金的財政年度終結日：6 月 30 日

交易頻密程度：每個香港營業日

最低投資額：1,000 美元[首次]及 500 美元[其後每次認購] 或等值

全年經常性開支比率[#]：

A 類（累算）港元：1.80%

A（累算）人民幣-對沖 1：1.80%

A 類（累算）美元：1.81%

B 類（累算）美元：3.11%

N 類（累算）美元：2.55%

[#]經常性開支比率是根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半年度報告計算。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派息政策：股息（如有）再投資，除非閣下於申請表格中註明。就須符合任何法例及法規要求下，本基金可使用酌情權由本基金的資本或由總收入中支取股息，同時於／從本基金的資本中記入／支付本基金的全部或部分費用及開支，以致本基金用於支付股息的可分派收益增加，因此，本基金可實際上由資本中支取股息。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事先批准及透過向投資者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通知，本基金可修訂該等派息政策。任何股息分派若涉及由本基金的資本中支取股息或實際上由本基金的資本中支取股息（視乎情況而定），可導致每股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本基金是甚麼產品？

本基金以互惠基金形式組成。在盧森堡成立，受 Commission de Surveillance du Secteur Financier 監管。



FRANKLIN
TEMPLETON

投資目標及政策

富蘭克林美國機會基金(「本基金」)致力於中期至長期實現投資增值。

本基金主要(即本基金最少三分之二的淨資產)投資於：

- 具備迅速增長、盈利上升，或較整體經濟有高於平均的增長或增長潛力的美國企業股票證券(包括普通股、可換股證券及認股權證)。
- 不同行業中具備強勁增長潛力的大、中、小型市值公司。

在特殊的市場情況下(例如極度波動)及只在臨時基礎上，本基金最高達 100% 的淨資產在考慮到風險分散的原則下，可投資於流動資產。

投資團隊集中於相信具備快速可持續增長潛力的優質公司。

除了穩健的管理和健全的財務記錄，投資經理亦認為環境、社會和管治(ESG)因素是其基本投資研究及決策過程中不可或缺的組成部分。在此方面，投資經理採用具有約束力的專有 ESG 方法，該方法適用於至少 90% 的本基金投資組合，以確定公司在相關 ESG 問題上的概況。投資經理評估可能成為本基金潛在投資的公司(「本基金的投資範圍」)，並根據定量及定性指標(如健康與安全、數據安全、多樣性及包容性以及環境影響(以溫室氣體排放量和碳足跡衡量))給予整體 ESG 評級。投資經理根據專有的 ESG 方法給予發行人的評級包括四個等級：AAA(同類最佳/非常好)、AA(良好)、A(一般)及 B(需要改進)。投資經理的 ESG 方法包括與公司定期對話、監察重大 ESG 問題和投票代理。評級為「B」的公司或因公司不符合投資經理的基本標準而未評級的公司被排除在本基金投資組合之外。

本基金亦採用明確的 ESG 排除標準，並根據投資經理的分析將不會投資於下列公司：

- 嚴重違反聯合國全球契約原則(沒有正面觀點)；
- 10% 以上的收入來自武器生產及/或分銷；
- 參與違禁武器¹專用及/或關鍵部件(即殺傷人員地雷、生化武器和集束彈藥)的生產、分銷或批發貿易；
- 製造煙草或煙草製品或從此類產品中獲得超過 5% 的收入；
- 超過 10% 的收入來自動力煤開採或煤基發電。

此外，本基金不會投資於自由之家指數²評分不足的主權發行人。

由於上述 ESG 方法及排除，本基金投資組合的加權平均基礎 ESG 得分高於本基金投資範圍的平均基礎 ESG 得分。每個投資組合公司的 ESG 評分將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檢討及更新。

為免存疑，根據證監會 2021 年 6 月 29 日發出的《致證監會認可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的管理公司的通函 - 環境、社會及管治基金》，本基金將不會被歸為 ESG 基金。



本基金亦可根據投資限制，將 (i) 最高達其資產淨值的 5% 投資於私人公司發行的證券及私人投資公開股票（「PIPE」），以及 (ii) 最高達其資產淨值的 5% 投資於特殊目的收購公司（「SPAC」），惟 PIPE 及 SPAC 須符合 2010 年 12 月 17 日關於集體投資計劃的法律（經不時修訂）第 41 條第 (1) 或 (2) a) 款所規定的可轉讓證券資格。

為產生額外資本或收益或為降低成本或風險，本基金可以符合其投資政策的方式從事證券借貸交易，最高可達其資產淨值的 50%。為免存疑，任何證券借貸將僅作為本基金的輔助投資活動。

¹ (a) 根據 (i) 《關於禁止使用、儲存、生產和轉讓殺傷人員地雷及銷毀此類地雷的公約》及 (ii) 《禁止集束彈藥公約》的武器，以及 (b) 根據《聯合國生物武器公約》及《聯合國化學武器公約》分別分類為 B 類或 C 類的武器。

² <https://freedomhouse.org/countries/freedom-world/scores>. 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核。

衍生工具的使用 / 投資於衍生工具

本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可能達本基金資產淨值的 50%。

本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請參閱銷售文件，了解風險因素等資料。

- **市場風險：**由於受個別發行人、證券市場內特定行業或界別的因素或一般市況影響，本基金所持證券的市場價值可升可跌，有時更可能出現急速或無法預計的升跌。當證券市場不景氣，多個資產類別（包括同一資產類別的不同界別）的價值可能同時下跌。同樣地，當市場表現良好，也不能保證本基金所持有的證券將受惠。因為本基金持有的證券價格以上述方式波動，本基金的價值會上升及下跌，可能對投資者有不利影響。
- **股票風險：**股票及股票有關的證券可能受多項經濟、政治、市場及發行人相關的特定因素影響而出現重大價格變動。不論發行人的獨特表現，該等變動可對股票價值有不利的影響。此外，不同的行業、金融市場及證券會因應該等變動而有不同的調整。本基金價值的該等波幅多於短期內加劇。金融市場趨勢（包括憂慮或實際銀行體系失效）亦有可能造成證券價格大幅波動。本基金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響。
- **認股權證風險：**認股權證較認股權證所掛鈎之證券更為波動，令本基金承受更大風險。本基金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響。
- **可換股證券風險：**本基金可投資於可換股證券，有關證券是一項混合債務及股票的投資，容許持有人於未來的指定日期把證券轉換為發行人的股份。可換股證券須承受股票變動風險，而且波幅高於傳統債券投資。投資於可換股證券須承受與相若傳統債券投資相同的利率風險、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及預付款項風險。本基金的價值與表現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響。
- **流動性風險：**本基金可能由於市況低迷或價值下跌或其投資之發行人的信譽惡化，而難以出售證券。本基金無法出售證券或持倉亦可能影響本基金及時滿足贖回請求的能力。特定證券還可能因交易市場受限或合同限制轉售而無法流動。由該等因素引致的流動性降低可能對本基金的資產淨值有不良的影響。



- **可持續性風險：**將可持續性風險納入投資決策過程可能導致將盈利投資排除在本基金的投資範圍之外，也可能導致本基金出售繼續表現良好的投資。對可持續性風險的評估在一定程度上為主觀，不能保證本基金的所有投資都會反映任何特定投資者對可持續投資的信念或價值觀。可持續性風險可能是指發生環境、社會或治理事件或狀況，對一個或多個投資價值產生重大不利影響，進而對本基金的回報產生不利影響。
- **集中風險：**本基金的投資集中於單個國家。相比於更加多元化的投資組合，本基金的價值波動可能大，更容易受到影響其所投資國家的不利經濟、政治、政策、外匯、流動性、稅務、法律或監管事件的影響。
- **增長股風險：**普遍來說，就整體市場比較，增長股較為波動，且相對其收入可能較為昂貴。本基金可能受到因投資於此等股票而產生更大波幅的不利影響。
- **小型及中型公司風險：**小型及中型公司的股票的流動性相對規模較大及為人熟悉的公司一般較低，且在不利經濟發展情況下較為波動，尤其是若該等公司位於新興市場，因此本基金將承受較高風險。本基金的價值與表現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響。
- **外幣風險：**以不同於本基金報價貨幣的貨幣（「另一可選擇貨幣」）計值的股份類別的總回報，可能因本基金報價貨幣與另一可選擇貨幣之間的匯率變動而受到正面或負面影響。
- **人民幣貨幣及兌換風險：**人民幣目前不得自由兌換，並受外匯管制及限制。非人民幣投資者將面臨外匯風險，概不保證人民幣兌換本基金的基金貨幣（即美元）不會貶值。人民幣如有任何貶值，可能對投資者在本基金的投資的價值構成不利影響。儘管離岸人民幣(CNH)及境內人民幣(CNY)屬同一種貨幣，但卻以不同的匯率買賣。CNH 與 CNY 匯率如有分歧，或會對投資者構成不利影響。在特殊情況下，贖回付款及／或派息付款或會因受因人民幣適用的外匯管制及限制而被延誤。
- **證券借貸風險：**證券借貸交易或會涉及借貸人可能無法及時歸還所借證券，以及抵押品價值跌至低於借出證券價值的風險，這可能導致本基金承受重大損失。
- **對沖股份類別風險：**對沖股份類別的對沖策略可能不會按照預期執行，使得該股份類別的投資者承受貨幣風險。此外，對沖股份類別的投資者，可能會承受反映用作對沖的金融工具的損益及相關交易成本的每股資產淨值上的波動，可能對該等投資者有不利影響。
- **派息政策風險：**本基金的派息政策允許由資本中支取股息或實際上由資本中支取股息。倘若如此行事，等於退還或取回投資者之部分原投資款項或任何歸屬於原投資款項的資本收益。任何股息分派若涉及由本基金的資本中支取股息或實際上由本基金的資本中支取股息（視乎情況而定），可導致每股資產淨值即時減少。對沖股份類別的派息金額與資產淨值可能受到對沖股份類別的參考貨幣及本基金的基礎貨幣的利率差異的不利影響，造成由資本中支取的派息金額上升，進而致使資本侵蝕比其他非對沖股份類別更大。
- **交易對手風險：**本基金可能承受其交易對手所帶來的信貸／違約風險，及可能對本基金／投資者有不利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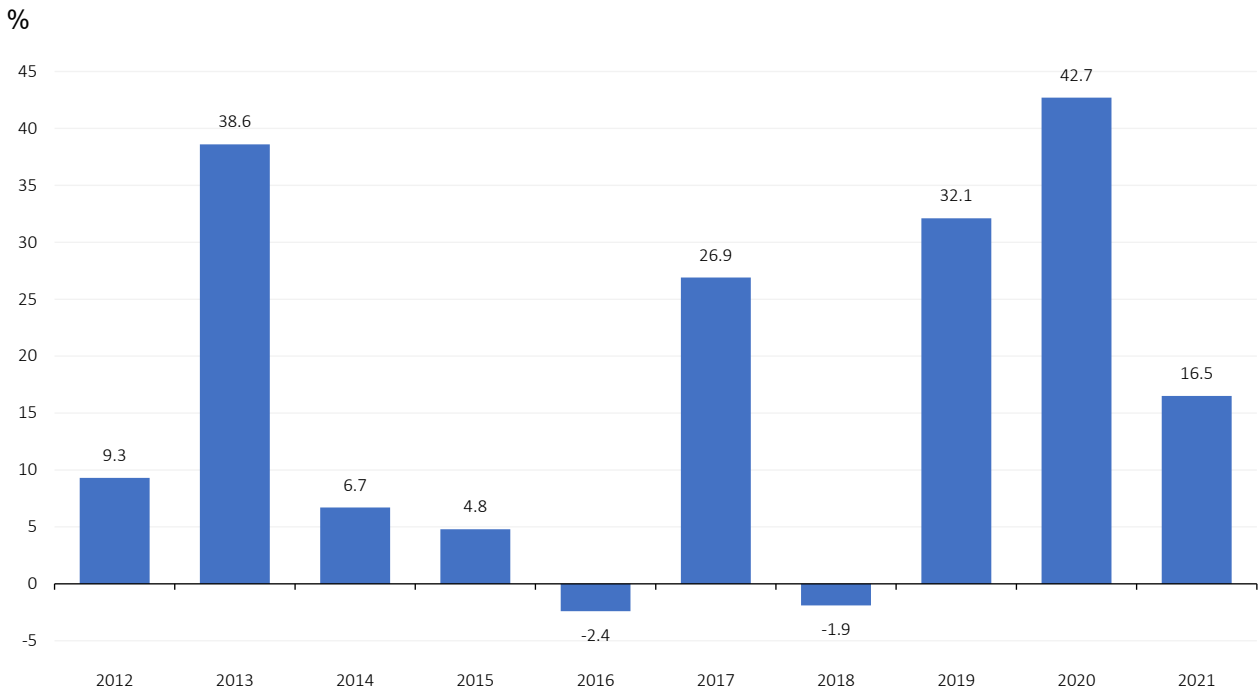


- **PIPE 風險：**投資於 PIPE 涉及高度風險，包括資本的完全損失。在此等風險中，一般風險來自投資於虧損經營或經營業績在不同時期存在重大差異的公司以及投資於需要大量額外資本以支持擴張或實現或保持競爭地位的公司。任何此類投資組合公司的證券都可能交易清淡且資本不足，因此將對不利的業務或財務發展更加敏感。如果任何此類投資組合公司無法產生足夠的現金流或籌集額外的股本以滿足其預計的現金需求，本基金在此類投資組合中的投資價值可能會大幅減少甚至完全損失。
- **私人公司風險：**與公開交易的股票相比，投資於私人公司發行的證券涉及很大程度的風險及不確定性。此等投資通常是在成立時間很短、業務經驗很少的公司進行的，因此對未來價值增長的任何預測都存在高度的不確定性。投資於私人公司發行的證券亦面臨有限的流動性，因為其並非在有組織的市場交易。
- **SPAC 風險：**本基金可直接或間接投資於 SPAC 或類似特殊目的實體，這面臨與其他股票證券相關的風險之外的多種風險。SPAC 為一家公開交易公司，其為收購或與現有公司合併而籌集投資資金。除了尋求收購外，SPAC 沒有任何經營歷史或持續的業務，其證券價值尤其取決於 SPAC 管理層確定合併目標及完成收購的能力。部分 SPAC 可能僅在某些行業或地區進行收購，這可能會增加其價格的波動性。此外，此等可能在場外交易市場交易的證券可能被視為缺乏流動性及 / 或可能受到轉售限制。
- **衍生工具風險：**衍生工具涉及成本，可能具有波動性，而且可能涉及槓桿效應。小幅度市場波動可能會造成相對較大的影響，從而可能給本基金造成重大損失。其他風險包括交易對手 / 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估值風險、波動性風險與場外交易風險。在不利情況下，本基金對衍生工具的使用可能變得無效，本基金可能遭受重大損失。



FRANKLIN
TEMPLETON

本基金過往的業績表現如何？



注意：於 2017 年 11 月 3 日，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富蘭克林美國中小型公司增長基金併入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富蘭克林美國機會基金。於 2020 年 11 月 13 日，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富蘭克林智選美國股票基金併入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富蘭克林美國機會基金。

- 往績並非預測日後業績表現的指標。投資者未必能取回全部投資本金。
- 基金業績表現以歷年末的資產淨值作為比較基礎，股息會滾存再作投資。
- 上述數據顯示 A 類（累算）美元在有關歷年內的升跌幅度。A 類（累算）美元是本基金於香港發售的股份類別中歷史最悠久的。業績表現以美元計算，當中反映出基金的持續費用，但不包括基金可能向閣下收取的認購費及贖回費。
- 基金發行日：2000 年 4 月 3 日
- A 類（累算）美元發行日：2000 年 4 月 3 日
- 由 2021 年 2 月 25 日起，加入羅素 3000 增長指數及標準普爾 500 指數作為本基金的基準，以遵守歐洲有關基準使用的披露規則。羅素 3000 增長指數被視為本基金的主要基準，因為其包含增長型證券，與投資經理專注於增長型證券的策略一致。提供標準普爾 500 指數的表現是因為其被視為美國股票市場的代表。

本基金有否提供保證？

本基金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取回投資本金。



FRANKLIN
TEMPLETON

投資本基金涉及哪些費用及收費？

閣下或須繳付的收費

在進行本基金股份的交易時，閣下或須繳付以下費用。

費用	閣下應繳付的款額		
	A 類	B 類	N 類
認購費 (首次認購費用)	最高為認購金額的 5.00%	不適用	最高為認購金額的 3.00%
轉換費 (轉換費用) *	所轉換股份價值的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贖回費 (贖回費用)	不適用	最高 4.00%	不適用

本基金持續繳付的費用

以下收費將從本基金中扣除。這將對閣下造成影響，因為閣下的投資回報將會減少。

	年率 (本基金資產淨值的百分數)		
	A 類	B 類	N 類
管理費 (每年管理費* [^])	1.50%	1.75%	2.25%
存管費	最高 0.140%	最高 0.140%	最高 0.140%
業績表現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行政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服務費	不適用	1.06%	不適用
登記及過戶、公司、戶籍及行政代理費	最高 0.2175%	最高 0.2175%	最高 0.2175%
各個類別水平之股東戶口之額外固定費用	每年最多 30 美元	每年最多 30 美元	每年最多 30 美元

*透過向股份持有人發出一個月的事先通知，現時的收費水平可提高至本基金之組成文件所允許的最高水平。

[^] 基金說明書中規定的每年管理費由投資管理費與維持費組成，詳情請參閱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的年度報告。

其他費用

本基金股份交易或須繳付其他費用及收費。



FRANKLIN
TEMPLETON

其他資訊

- 在交易截止時間即香港時間下午四時或之前經香港代表（即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收妥的認購及贖回要求，一般按隨後釐定的資產淨值(NAV)執行。部分中介人或會設定較早的交易截止時間。
- 本基金在每一營業日計算之資產淨值及公布單位價格。價格資訊可於網站 www.franklintempleton.com.hk 獲取。
- 關於過去 12 個月內的股息成分（即自(i)可分派收益淨額及(ii)資本中支取的有關款項），閣下可向香港代表索取及在網站 www.franklintempleton.com.hk 上查閱。
- 投資者可於香港代表網站 www.franklintempleton.com.hk 取得其他向香港投資者銷售的股份類別之過往業績資料。
- 投資者可致電(852) 2877-7733 聯絡香港代表或瀏覽香港代表網站 www.franklintempleton.com.hk 取得中介人的資料。
- 上述網站並未為證監會審閱。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